

《东阳市城市消防专项规划（2021-2035年）》公示内容

1、规划范围

分为两个层次，即市域范围和中心城区范围，其中：市域范围，包括“6个街道、11个镇、1个乡”，约1746.81平方公里；中心城区范围，包括吴宁、白云、江北、城东、南市、六石6个街道，370平方公里，为本次规划的重点区域。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

近期为2021—2025年；

中期为2026—2030年；

远期为2031—2035年。

3、规划目标

完善东阳市的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明确工业园区、仓储物流园区、影视城、专业市场、公共建筑群、高层密集区、文博建筑群等重点消防区域，强化消防队伍建设，形成国家队、专职队、志愿队“三位一体”的灭火救援体系，加大消防宣传力度，提高全民防火意识和自救能力，逐步建成与城乡建设、经济发展相协调的现代化消防安全体系。

4、消防站点规划布局

(1) 中心城区

至2035年，东阳中心城区规划布局消防站点13座，其中：现状保留消防站点3座（江北消防救援站、振兴路消防救援站、甘溪街消防救援站）；原址改造提升1座（白云街道专职消防队）；异地新建1座（南市街道专职消防队）；规划新建消防站点8座（白云消防救援站、汉宁西路消防救援站、高铁新城消防救援站、开发区消防救援站、吴宁街道专职消防队、城东街道专职消防队、江北街道专职消防队、六石街道专职消防队）。

表4-1：中心城区规划消防站点情况一览表

序号	消防站点	地址	等级	类别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建设 时间	备注
1	江北消防救援站	白象路西侧	一级站	国家队	16651	11224.87	现状	现状保留
2	振兴路消防救援站	振兴路南侧	一级站	国家队	5662.1	4733.74	现状	现状保留
3	甘溪街消防救援站	湖莲西街与甘溪西街	小型站	国家队	1058.6	2032.37	现状	现状

		交叉口						保留
4	白云街道专职消防队	马象路与莲花路交叉口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500	800	中期	现状提升
5	吴宁街道专职消防队	江南艺海北路以西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000~1200	600~700	远期	规划新建
6	南市街道专职消防队	东永线西侧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000~1200	600~700	远期	异地新建
7	汉宁西路消防救援站	汉宁西路以南	一级站	国家队	3900~5600	2700~4000	远期	规划新建
8	高铁新城消防救援站	规划站前南路东段南侧	一级站	国家队	3900~5600	2700~4000	近期	规划新建
9	开发区消防救援站	城东路以东	二级站	国家队	2300~3800	1800~2700	近期	规划新建
10	六石街道专职消防队	兴工路与湖莲东街交叉口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000~1200	600~700	远期	规划新建
11	城东街道专职消防队	江南迎宾大道以东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000~1200	600~700	中期	规划新建
12	江北街道专职消防队	江北甬金高速以南	一级专职队	专职队	1000~1200	600~700	中期	规划新建
13	白云消防救援站	麻车路以西	一级站	国家队	3900~5600	2700~4000	近期	规划新建

注：消防站点的规划选址和建设标准应满足《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 年）、《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等相关规范要求；

中心城区的街道专职消防队可适当提高标准，建议按照城市消防站的标准进行建设；

中心城区规划新建的 9 座消防站点选址为建议选址，在满足规范和保证用地不变的前提下，可结合征地区、用地权属、控规调整等实际情况，在消防站辖区范围内具体优化消防站选址位置。

（2）乡镇

至 2035 年，除中心城区外，各乡镇规划消防站点情况如下：横店镇 4 座，包括江滨西路消防救援站（现状保留）、横店镇专职消防队（现状提升）、莲塘消防救援站（规划）、影视城消防救援站（规划）；巍山镇 2 座，包括工人路消防救援站（现状保留）、巍山镇专职消防队（现状保留）；南马镇 2 座，包括南马镇专职消防队（现状保留）、南马消防救援站（规划）；歌山镇 2 座，包括歌山镇专职消防队（现状提升）、歌山特勤消防救援站（规划）；湖溪镇、千祥镇、画水镇消防队提升为一级专职队；马宅镇、虎鹿镇、东阳江镇消防队提升为二级专职队；保留佐村镇志愿消防队；新建三单乡二级专职队。

乡镇消防队的规划建设、装备配置按照《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标准及省市

相关要求执行。

(3) 村庄（社区）

村庄（社区）志愿消防队选址应遵循“便于出动、全面覆盖”的原则，选择便于人员车辆出动的场地。志愿消防队应积极开展日常消防安全检查巡查、灭火应急演练、消防知识宣传，达到消防安全巡查队、灭火救援先遣队、消防知识宣传队“三队合一”的要求。

(4) 其他

除消防法律法规规定应建立专职消防队外的其他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均应建立微型消防站，鼓励非重点单位建立微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以“救早、灭小”为目标，按照“有人员、有器材、有战斗力”标准建设，达到“1分钟响应启动、3分钟到场扑救、5分钟协同作战”的要求。

5、近期建设消防站点规划

东阳市规划近期新建消防站4座（白云消防救援站、南马消防救援站、高铁新城消防救援站、开发区消防救援站）；

将歌山镇专职消防队由二级提升为一级；

将千祥镇、马宅镇、虎鹿镇、东阳江镇由志愿队提升为二级专职队；

新建三单乡二级专职队。

近期新建的消防站、专职（志愿）消防队应按照规范要求配备相应消防车辆、技术装备、灭火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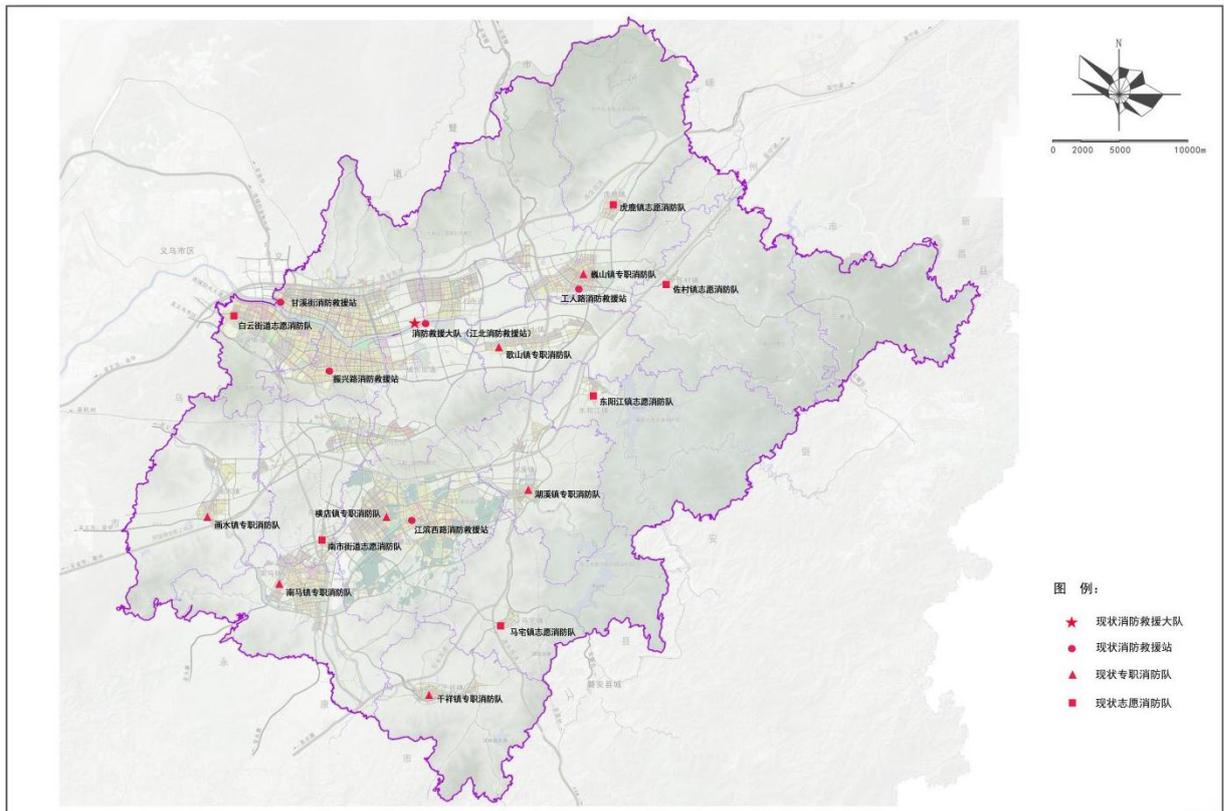
近期改造或新建的消防站、乡镇专职（志愿）消防队，须按照规范要求配备消防车辆、技术装备、器材等。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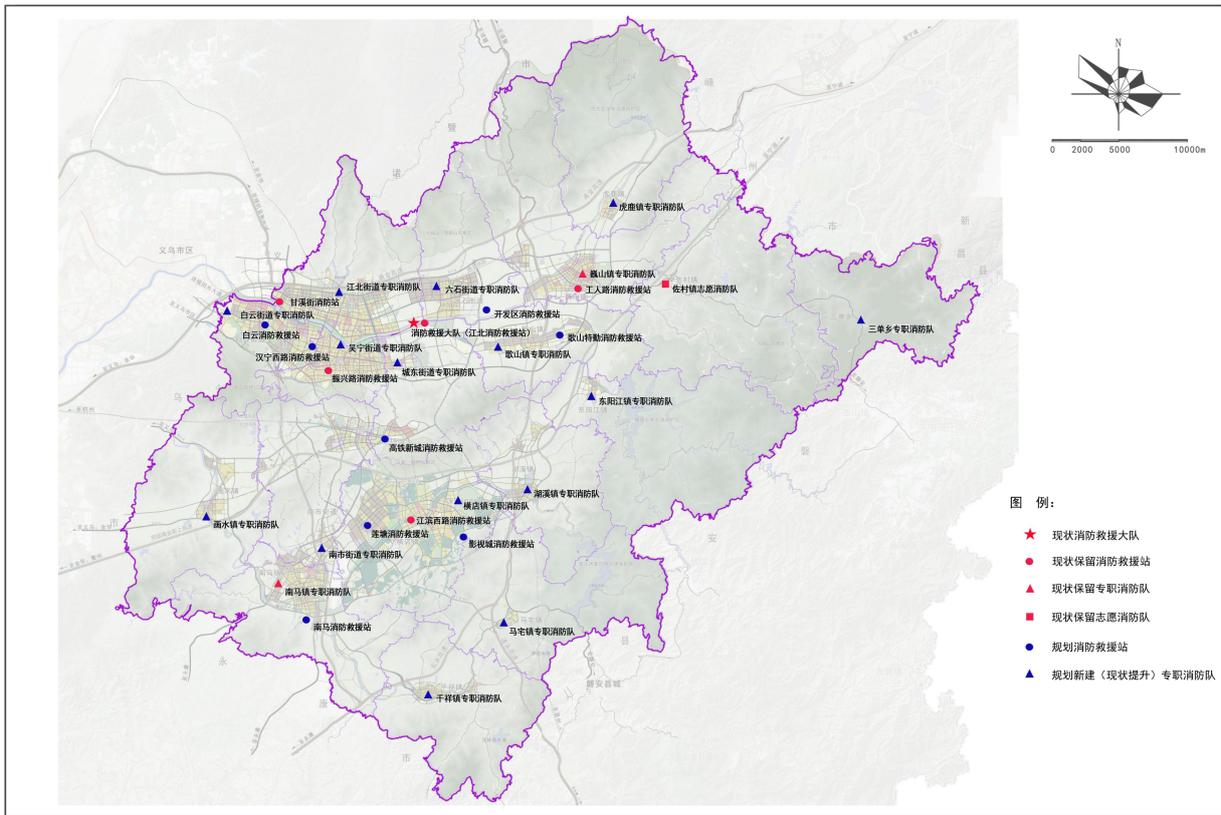
01-区位分析图



02-市域现状消防站分布图



03-市域消防站点布局规划图



04-市域规划消防站服务范围分析图

